

曲线街道办事处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认真贯彻落实《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岗区 2020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的通知》（哈南政办发〔2020〕9 号）文件要求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原则，以抓牢重点信息公开和重点单位公开工作为主线，深入推进决策和执行公开，加强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。结合街道实际工作，现将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统筹安排部署各项工作

我街道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成立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，具体负责组织协调、指导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了专人负责，并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各项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。强化监督，健全完善监督机制，使我街道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（二）落实责任，推动公开工作有序开展

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运行谁负责”的要求明确分工、健全责任制，每年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当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办法，完善保密审查等程序，完善配套制度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：街道结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要求和实施细则，加强组织管理，坚持多措并举，聚焦民生热点，围绕街道重点工作

深入推进信息公开。2020年，街道围绕12345接诉即办、“疏解整治促提升”专项行动、环境秩序综合整治，及时公开辖区各类执法治理、专项行动进展情况、安全检查行动方案、部门决算说明等各项工作信息。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			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	0	0	0	0	0	0	0

		护第 三方 合法 权益						
		5. 属 于三 类内 部事 务信 息	0	0	0	0	0	0
		6. 属 于四 类过 程性 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 于行 政执 法案 卷	0	0	0	0	0	0
		8. 属 于行 政查 询事	0	0	0	0	0	0

	项							
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 机关 不掌 握相 关政 府信 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 有现 成信 息需 要另 行制 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 正后 申请 内容 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 访举 报投	0	0	0	0	0	0	0

	诉类 申请							
	2. 重 复申 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 求提 供公 开出 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 正当 理由 大量 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 求行 政机 关确 认或 重新 出具 已获	0	0	0	0	0	0	0

	取信 息							
	(六) 其他处 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 办理		0	0	0	0	0	0	0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														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 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。2020年虽然在推行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当前街道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依然存在不足，对可进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认识还不够全面，有待进一步加强学习。

2021年，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改进措施主要为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，动员各业务科室、各社区积极配合，做到及时公开为民办实事等相关信息；二是积极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积极探索并实行各种方便群众查阅、了解信息的公开方式；三是扎实推进互动交流，多借鉴学习先进街道及区级部门经验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，可以通过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→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，网址为：<http://ngqxxgk.harbin.gov.cn/col/col126585/index.html>。如有疑问请与南岗区曲线街道办事处综合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贵新街45号，邮编：150001，联系电话：0451-86221776）。

南岗区曲线街道办事处

2021年1月28日